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06)

**須予披露交易—  
成立一間合資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耀星資本與中方夥伴訂立合資協議，據此，耀星資本及中方夥伴同意成立合資公司，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經營及發展小額貸款業務。合資公司將由耀星資本及中方夥伴分別持有90%及10%股權。

由於若干有關耀星資本投資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少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該投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成立合資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為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中方夥伴為中國國營企業，主要於中國成都市投資新興產業。中方夥伴由成都工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成都工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則為成都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成都市國資委」)旗下的投資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耀星資本與中方夥伴訂立合資協議，據此，耀星資本及中方夥伴同意成立合資公司，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經營及發展小額貸款業務。合資公司將由耀星資本及中方夥伴分別持有90%及10%股權。

合資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如下。

## 合資協議

- 日期 : 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
- 訂約方 : (1) 耀星資本，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  
(2) 中方夥伴，中國國營企業。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中方夥伴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 合資公司的業務範圍 : 提供小額貸款及相關諮詢服務
- 合資公司的年期 : 自發放其營業執照起計三十年
- 投資總額 : 300,000,000元人民幣
- 註冊資本總額 : 300,000,000元人民幣
- 注資情況 : (1) 本公司將提供註冊資本總額的90%，即270,000,000元人民幣（約329,700,000港元）；及  
(2) 中方夥伴將提供註冊資本總額的10%，即30,000,000元人民幣（約36,600,000港元）。
- 本公司及中方夥伴各自將自合資公司營業執照發放之日起計六個月內以現金方式一次性向合資公司注資。
- 注資金額乃參考合資公司的資金需求，經有關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董事擬透過本集團現有資金，向合資公司支付本公司的注資。
- 董事會組成 : 合資公司董事會將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由耀星資本委任，而餘下一名則由中方夥伴委任。
- 先決條件 : 合資協議及向合資公司的注資須待若干先決條件（其中包括獲中國相關機構的批准）達成後，方可作實。
- 轉讓股本權益 : 轉讓股本權益須受其他股東慣有的優先購買權所規限。

## 成立合資公司的原因及裨益

成立合資公司表示本集團意向在中國發展小額貸款業務。有見主要商業銀行未能滿足成都市小額貸款業務及個人貸款市場的需要，董事認為，在一間國有企業作為合營夥伴支持下，合資公司打入這當地市場將佔得先機。本集團將成立一支經驗豐富的獨立、專業團隊經營這項業務。

本集團主要為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成立合資公司將是本集團首次涉足內地其他金融服務，這項新業務將為本集團開拓新的收入來源。

合資協議的條款(包括將由本公司就成立合資公司注入投資金額270,000,000元人民幣)乃本公司與中方夥伴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而成立合資公司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若干有關耀星資本投資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少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該投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語具有下列涵義：

|        |   |  |
|--------|---|--|
| 「耀星資本」 | 指 | 耀星資本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本公司」  | 指 |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港元」   | 指 |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合資協議」 | 指 | 耀星資本與中方夥伴就成立合資公司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的合資協議； |
| 「合資公司」 | 指 | 根據合資協議將於中國成立的股份合資公司；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   |   |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
| 「中方夥伴」 | 指 | 成都工投新興產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國有企業成都工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人民幣」  | 指 |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及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本公佈使用1元人民幣兌1.221港元的匯率進行外幣換算(如適用)。該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港元或人民幣金額已經、本可或能夠按該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謝偉明**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清海先生、陳尚禮先生、洪若甄女士、蘇俊祺先生及謝偉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世達博士、Lee Siang Chin先生及大山宜男先生。